

# 柳南区桑蚕全产业链建设项目

## 施工合同

发包人： 柳州市柳南区流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 广西洪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柳州市柳南区流山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西洪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柳南区桑蚕全产业链建  
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柳南区桑蚕全产业链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柳南区流山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为柳南区桑蚕全产业链建设项目，包括冷库、大蚕房、  
小蚕房土建、电气、室外道路、检查井、室外电气、室外给排水、路面回填整平  
等内容。（详见施工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及其他报价说明：

6.1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包含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6.2 招标范围：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6.3 若有材料暂估价，甲乙双方预定对暂估价部分联合招标确定相关供应商  
或施工单位；详见合同专用条款附件 12-2。

6.4 若有专业工程暂估价，甲乙双方预定对暂估价部分联合招标确定相关供  
应商或施工单位；详见合同专用条款附件 12-3。（若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5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贰万陆仟肆佰玖拾元柒角贰分（¥10226490.72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柒仟零肆拾叁元捌角壹分（¥ 297043.81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 (5) 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叁仟肆佰贰拾肆元壹角叁分（¥ 763424.13 元）。

增值税率：9%

#####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黎丹。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招标文件及附件（含所有补充通知）；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柳州市柳南区流山镇人民政府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